

B016 Disclosure 信息披露

证券代码:000408

证券简称:藏格矿业

公告编号:2022-081

藏格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藏格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0月31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及第九届监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于2022年11月16日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公司决定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公司拟回购股份的种类为已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份,具体回购股份的价格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在回购期间内根据实际情况确定,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且不超

过人民币1亿元,回购股份数量以回购期间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回购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完成。

截至2022年11月30日,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8,742,691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未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的比例为0.55%;回购的最高成交价为31.45元/股,最低成交价为29.40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265,576,656.40元(含交易费用)。

公司回购股份的来源为自有资金,回购价格未超过回购方案中拟定的价格上限44.40元/股。公司回购股份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既定的回购股份方案。

二、其他说明

(一)公司回购股份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第七条、第十八条、第十九条的相关规定:

1.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内回购公司股份:(1)公司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前十个交易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公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十个交易日起算;

(2)公司季度报告、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十个交易日内;(3)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情形。

2.公司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之日(2022年11月17日)前五个交易日(2022年11月10日、11月11日、11月14日、11月15日、11月16日)公司股票累计成交量为46,633,577股。公司每五个交易日回购股份的数量未超出公司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之日前五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累计成交量的25%(即11,658,394股)。

3.公司未在以下交易时间进行回购股份的委托:(1)开盘集合竞价;(2)收盘前半小时内;(3)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

4.公司回购股份的价格低于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三)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继续实施本次回购计划,并按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藏格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2月3日

证券代码:002407

证券简称:多氟多

公告编号:2022-117

多氟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公开摘牌方式受让白银中天化工有限责任公司27.00%股权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多氟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多氟多”或“公司”)于2022年11月20日召开第六次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公司拟以公开摘牌方式受让白银中天化工有限责任公司27.00%股权转让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以公开摘牌方式受让白银中天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天”或“标的公司”)27.00%股权。详见公司于2022年11月22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2022年11月24日,公司收到北交所交易通知书(以下简称“北交所”)发出的《交易协议书》,确认公司为白银中天27.00%股权的受让方,成交价格为人民币13,482,000元。

近日,公司与中国宝源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宝资源”或“转让方”)签署《产权交易合同》。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将持有白银中天100%股权,不涉及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

六、产权交易费用的承担

本次交易双方在交易过程中涉及的有关税费、费用等,由双方各自承担。

七、备查文件

(一)《交易协议通知书》;

(二)《中国宝源投资有限公司与多氟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白银中天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产权交易合同》。

特此公告。

多氟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2月3日

证券代码:600006 证券简称:东风汽车 公告编号:临2022—064

东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东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2年12月1日以现场会议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于2022年11月30日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更换公司部分董事的议案》,为保证董事会相关工作的连续性,董事会紧急召开了此次会议,董刘鹏先生在会议上对本次会议的通知时间等事项做出了说明。本次会议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全体监事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经全体董事推举,邓涛先生主持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一)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选举邓涛先生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9票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关于更换公司薪酬管理委员会部分委员的议案

选举邓涛先生任公司第六届薪酬管理委员会委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9票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关于任免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因工作需要,公司董事会同意对以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任免:

1.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郑直先生兼任公司总法律顾问,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2.李祥平先生不再担任公司执行副总经理职务。

独立董事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9票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上网公告附件

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东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2月3日

证券代码:600006 证券简称:东风汽车 公告编号:临2022—065

东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法律责任。

东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2年12月2日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于2022年11月30日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更换公司部分董事的议案》,为保证监事会相关工作的连续性,监事会紧急召开了此次会议,董刘鹏先生在会议上对本次会议的通知时间等事项做出了说明。会议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一)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选举董刘鹏先生任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主席,任期自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9票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关于更换公司部分监事的议案

选举董刘鹏先生任公司第六届部分监事,任期自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9票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关于任免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因工作需要,公司监事会同意对以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任免:

1.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郑直先生兼任公司总法律顾问,任期自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2.李祥平先生不再担任公司执行副总经理职务。

3.任免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因工作需要,公司监事会同意对以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任免: